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于 2021 年 5 月 29 日正式挂牌成立。根据渝委办发〔2021〕15 号要求，重庆市扶贫开发办公室重组为重庆市乡村振兴局，主要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关具体工作。市乡村振兴局主要承担以下任务：统筹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开展相关考核工作，研究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工作；组织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组织开展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帮扶工作，组织开展东西部协作、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和对口支援，动员社会力量参与乡村振兴；统筹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牵头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推动完善农村基础设施；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指导村庄整治、村容村貌提升，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和公共服务，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协调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研究乡村振兴相关问题，承担乡村振兴有关工作的督导、检查等。

(二) 单位构成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是市政府直属机构，内设 11 个处，即综合处、政策法规处、资金计划处、社会扶贫处、监督管理处、人力资源处、产业开发处、信息管理处、考核评估处、宣传处、机关党委；下属一个自收自支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即重庆市乡村振兴促进中心。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10220.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414.04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806.4 万元；收入比 2023 年增加 194.67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经费拨款减少 30.93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增加 225.6 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10220.44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4.3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0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0.78 万元，农林水支出 7365.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0.0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102.2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187.37 万元。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194.67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29.58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224.25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414.0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414.04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30.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63.49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29.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基本支出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7250.55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35 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深入推进，根据资金使用相关要求，部分项目做出适当调整。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29.99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5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5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3 年工作实际，预算 2024 年因公出国计划；公务接待费 11.9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门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范围及标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下降；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412.48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9.39 万元，主要因为单位职工人数减少；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39.9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3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639.9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39.9 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250.55 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3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田嫣琳

联系方式：023—67731122

表一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收入		2024 年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 计	一般 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8,902.26	一、本年支出	9,414.04	9,414.04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902.26	教育支出	4.35	4.35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09	310.0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10.78	110.78		
		农林水支出	6,559.12	6,559.12		
		住房保障支出	140.09	140.09		
		债务还本支出	1,102.25	1,102.25		
		债务付息支出	1,187.37	1,187.37		
二、上年结转	511.78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1.7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合计	9,414.04	支出合计	9,414.04	9,414.04		

表二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9,414.04	2,163.49	7,250.55
205	教育支出	4.35	4.35	
20508	进修及培训	4.35	4.35	
2050803	培训支出	4.35	4.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09	310.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0.09	310.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52	162.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26	81.2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31	66.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78	110.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78	110.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50	96.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28	14.28	
213	农林水支出	6,559.12	1,598.19	4,960.9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559.12	1,598.19	4,960.93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501	行政运行	1,598.19	1,598.19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18.62		1,318.62
2130505	生产发展	806.40		806.40
2130506	社会发展	2,835.91		2,835.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09	140.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09	140.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09	140.09	
231	债务还本支出	1,102.25		1,102.25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02.25		1,102.25
231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还本支出	1,102.25		1,102.25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187.37		1,187.37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187.37		1,187.37
232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1,187.37		1,187.37

表三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2,163.49	1,749.68	413.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0.49	1,680.49	
30101	基本工资	389.52	389.52	
30102	津贴补贴	252.84	252.84	
30103	奖金	525.02	525.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52	162.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1.26	81.2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50	96.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3	8.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0.09	140.09	
30114	医疗费	10.08	10.0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55	14.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80		413.80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4	手续费	1.00		1.00

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5	水费	13.50		13.50
30206	电费	36.74		36.74
30207	邮电费	22.00		2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90		34.9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7.00		7.00
30214	租赁费	11.00		11.00
30215	会议费	20.00		20.00
30216	培训费	14.47		14.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99		11.99
30226	劳务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60.10		60.10
30229	福利费	20.24		20.2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0		1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73		76.7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13		32.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19	69.19	
30307	医疗费补助	4.20	4.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99	64.99	

表四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 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9.99	5.00	13.00		13.00	11.99

表五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 年预算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六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收入		2024 年支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预 算 数
合 计	10,220.44	合 计	10,220.44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414.04	教育支出	4.35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0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10.7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农林水支出	7,365.52
事业收入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140.09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债务还本支出	1,102.2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债务付息支出	1,187.3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806.40		
其他收入资金			

表七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 目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10,220.44	9,414.04							806.40	
205	教育支出	4.35	4.35								
20508	进修及培训	4.35	4.35								
2050803	培训支出	4.35	4.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09	310.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0.09	310.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52	162.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26	81.2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31	66.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78	110.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78	110.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50	96.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28	14.28								
213	农林水支出	7,365.52	6,559.12							806.40	

科 目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7,365.52	6,559.12							806.40	
2130501	行政运行	1,598.19	1,598.19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18.62	1,318.62								
2130505	生产发展	806.40	806.40								
2130506	社会发展	2,835.91	2,835.91								
2130550	事业运行	806.40								806.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09	140.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09	140.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09	140.09								
231	债务还本支出	1,102.25	1,102.25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02.25	1,102.25								
231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还本支出	1,102.25	1,102.25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187.37	1,187.37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187.37	1,187.37								
232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1,187.37	1,187.37								

表八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0,220.44	2,163.49	8,056.95
205	教育支出	4.35	4.35	
20508	进修及培训	4.35	4.35	
2050803	培训支出	4.35	4.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09	310.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0.09	310.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52	162.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26	81.2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31	66.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78	110.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78	110.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50	96.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28	14.28	
213	农林水支出	7,365.52	1,598.19	5,767.3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7,365.52	1,598.19	5,767.33
2130501	行政运行	1,598.19	1,598.19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18.62		1,318.62
2130505	生产发展	806.40		806.40
2130506	社会发展	2,835.91		2,835.91
2130550	事业运行	806.40		806.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09	140.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09	140.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09	140.09	
231	债务还本支出	1,102.25		1,102.25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02.25		1,102.25
231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还本支出	1,102.25		1,102.25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187.37		1,187.37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187.37		1,187.37
232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1,187.37		1,187.37

表九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号	项 目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 计		639.90	639.90								
C	服务	639.90	639.90								

表十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1、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完善防止防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及时采取预防措施，确保全市不发生规模性、系统性返贫。2、持续推动脱贫地区优势特色产业发展，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的比例不低于65%，加大市级衔接资金用于产业的投入力度；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促进全产业链、产业集聚发展和产业提档升级，补齐技术、设施、营销等短板。3、支持灾后重建工作，补齐饮水安全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有效化解灾情影响。4、多渠道促进农村人口产业发展和就业增收，实施一批以工代赈项目，确保脱贫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5、加强扶贫资产后续管理，确保扶贫资产持续发挥效益。6、强化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确保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易地搬迁就业家庭动态清零。7、持续推动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有关重点工作。8、欠发达国有农场和欠发达国有林场发展基础得到巩固提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是否核心
	补助资金分解到具体项目时间	≤	30	天	25	是
	以工代赈项目劳务报酬占比例	≥	20	%	25	是
	农场从业人员收入增幅	定性	大于全市平均增速	无	10	是
	脱贫区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与全市平均水平差值	>	0	%	15	是
	不发生规模性、系统性返贫	定性	是	无	15	是
	年度预算执行率	=	100	%	10	否

表十一

2024 年市级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专项	主管部门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
当年预算	78,740.01	市级支出	6,441.43
		补助区县	72,298.58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中发〔2020〕30号）要求：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要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动脱贫地区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要求：各级财政部门要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任务需求及财力情况，每年预算安排一定规模的本级衔接资金，保持投入力度总体稳定。根据国家《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财农〔2021〕122号）规定，每年国家将对省（市）投入规模进行考核，并要求省本级预算安排的衔接资金增幅大于等于零。 2. 重点目标。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完成后，设立5年过渡期。到2025年，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全面推进，脱贫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明显增强，乡村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扎实推进，乡风文明建设取得显著进展，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分类帮扶长效机制逐步完善，脱贫地区农民收入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3. 主要内容。（1）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和监督。（2）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培育和壮大欠发达地区优势特色产业发展，促进农村人口就业增收，持续改善脱贫地区基础设施条件、进一步提升脱贫地区公共服务水平，促进欠发达国有农场和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发展。（3）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监测、分层分类实施救助。（4）着力提升脱贫地区整体发展水平，在西部地区脱贫县中集中支持一批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坚持和完善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社会力量参与帮扶机制。 4. 投入资源。投入财政资金主要为：中央财政衔接补助资金、市财政衔接补助资金、区县财政衔接补助资金，该项目投入资金为市财政衔接补助资金。资金按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以工代赈、少数民族发展、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进行分配。		
当年绩效目标	1. 完善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及时采取预防措施，确保全市不发生规模性、系统性返贫。 2. 持续推动脱贫地区优势特色产业发展，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的比例不低于65%，加大市级衔接资金用于产业的投入力度；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促进全产业链、产业集聚发展和产业提档升级，补齐技术、设施、营销等短板。 3. 支持灾后重建工作，补齐安全供水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有效化解灾情影响。 4. 多渠道促进农村人口产业发展和就业。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	是否核心
	市级衔接资金投入增幅	≥	0	%	25	是
	脱贫区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与全市平均水平差值	>	0	%	15	是
	以工代赈项目劳务报酬占比例	≥	20	%	25	是
	不发生规模性、系统性返贫	定性	是	无	15	是
	农场从业人员收入增幅	定性	大于全市 平均增速	无	10	否
	年度预算执行率	=	100	%	10	否

联系人：兰江东

联系电话：13500318425

表十二

2024 年市级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资金主管部门:重庆市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金额	当年绩效目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1	衔接乡村振兴管理工作	1,318.62	保障乡村振兴事业顺利开展。进一步全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落实四个不摘政策,脱贫人口稳定实现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脱贫人口年度可支配收入实现稳定增长;基本建立完善脱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返贫率控制在0.5%以内。	宣传报道篇数	≥	35	篇	20
				宣传政策知晓度	≥	92	%	20
				《乡村振兴杂志》信息覆盖区县	≥	33	个	20
				年度培训完成人数	≥	50	人	10
				培训满意度	≥	92	%	5
				监测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5
				档案查全率	≥	95	%	10
				年度预算执行率	=	100	%	10